

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13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

	項目	112 學年度 收費基準(1 學期)	113 學年度 收費基準(1 學期)	備 註
學 費	國 中 小 學 費	0 元	0 元	依據國民教育法第 32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學生免納學費。
雜 費	國 中 雜 費	公立國中：0 元 私立國中：14362 至 30113 元	公立國中：0 元 私立國中：14362 至 30113 元	1. 公立國中由行政院編列預算全額補助。 2. 私立國中 111 學年度已調漲 4%，。(依據研商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會議決議辦理)
	國 小 雜 費	公立國小：0 元 私立國小：12095 至 23530 元	公立國小：0 元 私立國小：12095 至 23530 元	1. 公立國小由行政院編列預算全額補助。 2. 私立國小 111 學年度已調漲 4%，。(依據研商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會議決議辦理)
代收代辦費	教 科 用 書 籍 費	依相關規定聯合 議價結果而定	依相關規定聯合議 價結果而定	由各縣市政府視情況而定
	學 生 寄 宿 費	公立：1450 至 4430 元 私立：1450 至 5895 元	公立：1450 至 4430 元 私立：1450 至 5895 元	不調整，仍比照 112 學年度收費
	家 長 會 費	100 元	100 元	由各縣市政府視情況而定(家長會費法源為各縣市學生家長會自治法規)
	學 生 團 體 保 險 費	依教育部公告金 額學生應自繳保 費收費	依教育部公告金 額學生應自繳保 費收費	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及教保服務機構幼兒園團體保險條例」辦理
	午 餐 費		由各縣市政府視情 況而定	午餐基本費(每學期 100 元)、午餐燃料費(每學期 160 元)之收取併入學期間午餐費，惟午餐費、午餐基本費及午餐燃料費之收取方式、金額由各縣市視情況而定。
	蒸 飯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0 年 4 月 14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2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
	班 級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1 年 2 月 13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3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
	游 泳 池 水 電 及 管 理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1 年 2 月 13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3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
	學 生 活 動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1 年 2 月 13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3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
	齙 齒 防 治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0 年 4 月 14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2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
電 腦 設 備 維 護 及 管 理 費			刪除(依據教育部 101 年 2 月 13 日召開「研商國民中小學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之預算編列及補助第 3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」)	